

证券代码：601001 证券简称：大同煤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11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签房屋租赁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同煤集团”）续签房屋租赁协议。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续签房屋租赁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过去 12 个月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及下属公司与同煤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在过去 12 个月内持续发生本公告内容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9 日、2016 年 12 月 12 日与同煤集团签订的《房产租赁协议》、《房产租赁协议补充协议》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公司拟与同煤集团续签该协议。

同煤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山西省大同市矿区新平旺

法定代表人：郭金刚

注册资本：1,703,464.16 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煤炭采选业、电力业务、贸易业务、机械制造、煤化工、冶金、水泥、建材、金融等

同煤集团股权结构：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占比 65.17%、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占比 30.12%、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占比 2.06%、朔州矿业公司占比 1.19%、大同市国资委占比 0.89%、朔州市国资委占比 0.42%、忻州市国资委占比 0.15%。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同煤集团总资产 36,938,853 万元，净资产 8,437,524 万元，营业收入 19,037,323 万元，净利润 45,262 万元。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同煤集团总资产 37,127,004 万元，净资产 8,532,258 万元，营业收入 4,605,694 万元，净利润 8,040 万元。

2、关联关系

公司为同煤集团控股子公司，同煤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57.46%。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租赁范围、租金

公司租赁同煤集团三处房产，总建筑面积共为 27,753.75 平方米。租金为人民币 12,080,268.00 元的租金（已含物业管理费）。明细表如下：

单位	建筑名称	建筑面积(平方米)	计费标准	每年租赁费（元）
忻州窑矿	办公楼	4138.44	15 元/月/平米	744,919.20
矿铁公司	经销办公楼	13831.00	40 元/月/平米	6,638,880.00
集团机关	机关办公楼	9784.31	40 元/月/平米	4,696,468.80
合计		27,753.75		12,080,268.00

2、租赁期限：5 年，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计算。

3、租金支付：公司每半年向同煤集团支付，每次支付的租金额为该年度租金总额的二分之一。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租赁同煤集团房产用于日常办公使用，系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交易条款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及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认为：该项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先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